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新竹市政府 函

受文者：本府地政局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十一月十五日

發文字號：府地劃字第0930119559號
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有關 貴會所送本市香山區香中自辦市地重劃區第二次理事會會議紀錄，已予備查，復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復 貴會九十三年十一月十日九三中重字第○○二一號函。

二、請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三十條規定續辦。

正本：新竹市香山區香中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副本：本府地政局

市長 林政則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授權主管局長決行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香山區香中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速別：

密等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十一月十日

發文字號：九三中重字第〇〇二二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本自辦市地重劃區第二次理事會會議紀錄等相關資料，敬請核備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十五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本自辦市地重劃區第二次理事會會議紀錄、理事會簽到簿影本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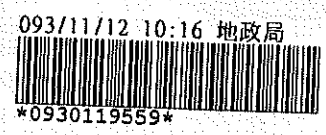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
 副本：本會

檔案：
 保存年限：

函

機關地址：台中市西屯區大容西街三十三號
 聯絡電話：〇四二二三一〇六八三六
 聯絡人：蔡惠華

新竹市香山區香中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 理事長：陳偉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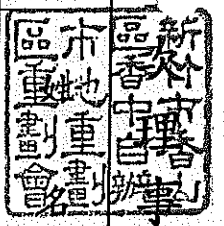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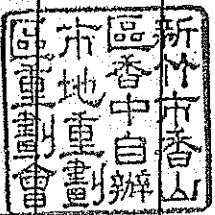


新竹市香山區香中自辦市地重劃區第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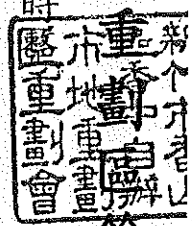
會簽到簿

10	9	8	7	6	5	4	3	2	1	號編
	理事	理事	理事	理事	理事	理事	理事	理事	理事長	職稱
	陳敏南	連木	許煙溪	吳添貴	王傳益	張建隆	莊勝能	林俊明	陳偉程	姓名
	陳敏南	連木	許煙溪		王傳益	張建隆	莊勝能	林俊明	陳偉程	簽章
										備註
										號編
										職稱
										簽章
										備註

本影本與正本相符，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。



新竹市香山區香山(自辦市地)重劃區自辦第一次理事會會議紀錄



- 一、時間：九十三年十一月五日(星期五)下午三時
- 二、地點：重劃會會址(新竹市香山區香北路七十八號)。
- 三、出席人員：理事：詳如簽到簿。

主席：陳偉程

紀錄：林俊明

- 四、來賓致詞：(略)。
- 五、主席報告：(略)。
- 六、工作報告：(略)。
- 七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(一)審議本自辦市地重劃區工程預算書、圖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三十條規定辦理。

2. 本重劃工程經規劃設計，完成設計書、圖及工程預算二二、四五〇、〇〇〇元整，提請審議。

辦法：俟通過後送工程主管機關核定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八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九、散會。